

单位	浙江川电钢板加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2.04 万吨马达铁芯冲压件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独山港镇平圩路 1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本项目选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群路、新华路交界处。本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经平湖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代码：2205-330482-04-01-844696，项目总投资为 24350 万元，用地面积 18591 平方米。项目建设规模：利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群路、新华路交界处新征土地 18591 平方米，建设 29000 平方米的厂房，用于生产及研发用房。拟购置高速冲压机、行车、冲压送料机、磨床、翻转机、翻模机、废料输送机、转子激光打码机、激光钢带焊接机、定子激光铁芯焊接机等加工设备。投产后，每年生产马达铁芯冲压件约 2.04 万吨。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黄嘉龙、董慧盈 调查时间：2022.08.17 陪同人：/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激光、噪声、电焊烟尘。	
检测结果	
类比项目检查结果：物理因素：根据本次对用人单位工作岗位噪声进行的检测，冲压机岗位在工作时间内接触的噪声均不符合职业卫生标准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拟建项目其他电子元件制造，故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综上所述，浙江川电钢板加工有限公司年产 2.04 万吨马达铁芯冲压件项目在项目建成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通过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并结合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

	建议等内容加以补充和完善,项目建成投产后其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和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内,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建议	(1)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实施细则》(浙安监管安健(2017)68号),建设单位应当在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评审完成之日起20日内,通过公告栏、网站等方式及时进行信息公示。 (2)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3)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评审组评审意见	
1、完善冲压车间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分析和评价。	